股票代码:600229　股票简称:青岛碱业　编号:临 2007-023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28号文《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及青岛证监局青证监发[2007]60号文《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相关事项的通知》、青证监发[2007]93号文《关于进一步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阶段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的要求,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本次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组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了认真的学习,依据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比照"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中列示的"公司基本情况、股东状况"、"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公司独立性情况"、"公司透明度情况"以及"公司治理创新情况及综合评价"等五方面事项逐项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自查,本着查找问题、分析原因、制订措施、排除隐患、防范风险等目的,对以下问题进行了自查,发现公司存在以下几方面问题:

1、公司对外担保额较高;

2、内部控制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3、公司未建立《股权激励制度》;

4、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需要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的精神加以完善;

5、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待于进一步深化;

6、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方面的培训需要加强。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自2000年上市以来,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公司及下属单位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则制度,并严格遵守执行,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做到规范运作。目前公司法人治理情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文件的要求,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关于公司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有关规定,重新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依法召集、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平等对待公司所有股东,保证每位股东享有同等知情权,能够充分行使表决权。如公司在股改等重大事项上已采取网络投票制,以方便社会公众投资者参与公司重大决策。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并能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无越权干预公司经营及牟取额外利益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已实现了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和业务独立,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都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董事选举已采用累计投票制;公司独立董事已达到《公司章程》规定人数,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要求。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参加每次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维护和体现了中小股东利益,并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变更、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公司监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财务等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变更、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经营责任、经营风险、经营绩效挂钩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经济效益和下达的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分配。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相关利益者,如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其他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本着互惠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共同推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制订并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严格履行披露义务,防止了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和内幕交易的发生,做到公平、公正、公开。公司能够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情况。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公司对外担保数额较大;

公司对外担保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要求及相关程序执行。公司对外担保均签署的是互保协议,公司对外担保的累计数额虽然较大,但未超出有关规定。此次公司在自查过程中,鉴于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及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决定将逐渐减少对外担保数额。

2、内部控制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公司自上市以来,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以及在股东大会的要求和董事会的领导下,通过逐步完善现代企业制度,不断建立健全各种内控制度,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取得了很大的进步。但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需要运用先进的内控理论和方法,强化内部控制,提高管理水平。

3、公司未建立《股权激励制度》;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7月实施,因承诺资产置换事项将于2007年6月底前完成,待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完全结束后,公司将择机制订《股权激励制度》;

4、2003年,公司已制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现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需要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的精神加以完善;

公司于2003年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今年中国证监会发布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将根据新的要求对公司原有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

5、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待于进一步深化;

公司已于2004年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但随着A股进入全流通时代后,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重要性越发突现。上市公司必须确实搞好投资者关系活动的管理,提高披露信息的透明度、及时性和可靠性,加强与投资者的对话与沟通,才能获得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提升公司价值。同时,对投资者而言,能够更加全面地了解公司战略、目标、管理等信息以更好进行投资决策,从而更好地保护自己利益。

6、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方面的培训需要加强;

随着资本市场的不断发展和完善,各类法律法规及监管文件的发布频率和力度都有所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由于工作精力多集中于抓生产经营,忽略了学习的重要性,有时候存在不能及时掌握法律法规文件精神的情况,这需要公司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范围内的持续培训工作,使董事、监事、高管能够及时了解最新的政策动向,以保证决策的正确性。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整改责任人

1、公司对外担保数额较大;

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额虽然在规定范围之内,但为了防范风险,今后公司将控制和压缩担保规模,切实加强对外担保管理,进一步降低公司对外担保的比例,并切实防范经营和财务风险。

整改时间:该项工作是持续性工作,公司将不断加以完善。

整改责任人:公司总会计师。

2、内部控制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公司自上市以来通过逐步完善现代企业制度,不断建立健全各种内控制度,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取得了很大的进步。但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需要运用先进的内控理论和方法,强化内部控制,提高管理水平。公司近期将对公司内部进行机构调整,届时公司将结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意见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对公司内控体系进行完善,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整改时间:2007年底以前

整改责任人:董事会及董事长

3、公司未建立《股权激励制度》;

公司未建立《股权激励制度》,因此难以建立股东与职业经理团队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不利于公司吸引、保留优秀人才和核心关键员工。公司将尽快建立完善股权激励与约束机制,逐渐建立起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激励体系,进一步推动管理层与公司、股东的利益的紧密结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将在公司治理整顿的基础上,力争尽快推出。

整改时间:公司将于时机成熟时推出股权激励机制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

4、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需要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的精神加以完善;

公司按照上交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根据最新的要求进行重新修订和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整改时间:2007年6月30日前。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5、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待于进一步深化;

公司虽然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但在日常工作中,贯彻落实不够,公司将通过加强高管培训,提高董、监事及高管人员对搞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重要性的认识,使董、监事及高管充分认识到投资者关系管理与公司治理密切相关,尤其是在全流通时代,投资者对上市公司再融资起决定性的作用,公司治理水平高低与投资者关系好坏直接影响到公司的市场形象和后续发展。通过进一步完善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和具体工作的落实,增强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责任意识,树立良好的公司形象。公司将利用专线电话、邮箱、公司网站等与投资者进行互动;做好投资者的来访、调研的接待工作,主动征求和听取投资者对公司治理与经营发展的意识和建议,为实现公司中长期的战略发展规划和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整改时间:投资者关系管理需要在日常工作中不断改善和加强

整改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6、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方面的培训需要加强;

随着股权分置改革工作的基本完成,证券市场化改革加快以及《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修改完善和颁布实施,与证券市场相关的各项规则制度正在不断修改、制定和完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面参与证券市场建设正在有序推进,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法规知识持续培训工作至关重要。目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主要是参加中国证监会青岛监管局组织的培训,公司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工工作安排有选择性组织部分人员参加学习,由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证券业务法规知识的认识和掌握不够,没有深刻认识到接受证券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制度培训与有效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依法合规经营的重要性,公司开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续培训工作还有待进一步推进和提高。

整改时间:每年至少进行两次培训或学习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及董事会秘书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做法

1、全面执行了工效挂钩政策,对公司各单位和职能部门制定了个性化考核指标,实行绩效考核,并不断完善考核办法、优化考核指标,把业绩考核和薪酬分配紧密结合,建立了激励有效、约束到位的收入分配制度。

2、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将企业文化视作凝聚团队、支撑企业长远发展的手段之一。公司利用公司报纸、内部网络平台、宣传栏等对员工进行企业文化宣传,强调以企业文化补充和推动公司制度建设,以柔性文化弥补刚性制度的不足,将企业文化宣传融入日常管理,增强了员工的向心力和团队意识。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于2007年6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根据公司治理专项工作的安排,公司设立投资者、社会公众互动平台,欢迎投资者和社会公众通过电子邮件将相关评价和建议向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青岛证监局进行反馈。

联系人:孙萍 、宋振文

投资者热线电话:0532-84822574

传真:0532-84815402

电子邮箱:zhengq@qdjy.com

联系地址:青岛市四流北路78号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6604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市公司治理评议"专栏

中国证监会青岛证监局电子邮箱:wangqiang@csrc.gov.cn

公司自查报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本公司网站予以公布,网址分别为:http://www.sse.com.cn 和 http://www.qdjy.com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七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简称:南纺股份　证券代码:600250　编号:临 2007-17 号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每股派发现金0.03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0.30元(含税)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03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027元

*股权登记日:2007年7月9日

*除息日:2007年7月1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7月16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2007年5月23日召开的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5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二、利润分配方案

1、本次分红派息以2006年12月末总股本258,692,4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760,773.80元。

2、发放年度:2006年度

3、每股税前红利0.03元。

4、对于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个人股东,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有关文件规定按10%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发放的现金红利为每股0.027元;对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法人股东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机构投资者,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3元。

三、股权登记日、除息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

1、股权登记日:2007年7月9日

2、除息日:2007年7月10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7月16日

四、分配对象

截止2007年7月9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实施办法

1、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地址:南京市云南北路77号16楼

联系人:冉芳、王海英

电话:025-83331602、83331634

传真:025-83331639

七、备查文件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7月4日

证券简称:南纺股份　证券代码:600250　编号:临 2007-18 号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 经发函征询,公司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7年6月29日、7月2日、7月3日,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征询公司大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得知均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涉及的应披露而未披露事宜。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346　证券简称:大橡塑　编号:临 2007-012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082,600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7月11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6月27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7月7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7月11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承诺:持有的大橡塑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将在获得A股市场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

其他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承诺: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遵守其承诺,所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无上市交易或者转让情形。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是否发生过除分配、转增以外的股本结构的变化:否。

(1)股改实施后至今,大橡塑没有发生过因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的股本结构的变化。

(2)股改实施后至今,大橡塑没有发生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非公开发行)、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等导致股本结构的变化。

2、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是否发生变化:否。

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未发生变化。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大橡塑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备忘录》等有关规则,对大橡塑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申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除限售事宜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

该保荐机构认为:经核查,本次大橡塑相关股东提出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事宜符合《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大橡塑相关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所做的有关承诺。

大橡塑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本次股份上市流通数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082,600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7月11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原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股份数量
1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	1,170,000	1.11	1,170,000	0
2	大连冶金轴承集团有限公司	405,600	0.39	405,600	0
3	大连市金州锻压件厂	253,500	0.24	253,500	0
4	烟台未来自动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253,500	0.24	253,500	0
	合计	2,082,600	1.98	2,082,600	0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49,787,400	0	49,787,400
	2、其它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082,600	-2,082,60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51,870,000	-2,082,600	49,787,4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A股	53,130,000	2,082,600	55,212,6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53,130,000	2,082,600	55,212,600
股份总额		105,000,000	0	105,000,000

特此公告。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7月3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记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4、其他文件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拟于2007年7月5日起,对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2001)、南方宝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2101)、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2002)、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2003)、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2005)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凡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统一优惠至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8899

网址:www.nffund.com

三、重要提示

1、如您持有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并已开通交通银行基金网银交易,登陆交通银行网站www.bankcomm.com,点击"基金超市"栏目,即可进行基金交易;

2、本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各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各开放式基金的认购费率。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7月4日

万家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第九次分红公告

(2007年第2号)

【特别提示】:根据《万家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万家保本增值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只能选择现金分红的方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万家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4年9月28日。截至2007年7月2日,本基金单位净值为1.2593元,累计净值1.3633元。为及时回报投资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万家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决定实施本年度的第二次分红。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复核,现将收益分配方案预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0.13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7年7月6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7年7月10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持有人只能选择现金分红方式。

3、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向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800;021-68644599,或登陆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wjasset.com。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7月4日

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股权变更的公告

根据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200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上海久事公司、中海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1%、10%和10%的股权转让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在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120号文批准后,已获得工商局准予变更登记的批复。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由中信证券股份公司全资(100%)持有。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120号文还要求中信基金及各股东应当及时办理股权转让相关事宜,维护公司稳定,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中信证券公司已于2007年6月22日公告了相关事项,并表示将在中国证监会的指导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尽快解决控股两家基金管理公司的问题,将持股比例保持在法规允许的范围之内。

特此公告。

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7月4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经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6年第2次临时股东会与2007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的批准,新加坡星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参股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目前,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已办理完毕,并于2007年6月29日获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1、新增股东后,公司股东及其出资比例为: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占注册资本的41%;新加坡星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33%;安徽省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13%;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占注册资本的13%;

2、公司住所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1211室;

3、经营范围变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4、经营期限变更为永续经营;

5、企业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编　号:临 2007—017 号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将于2007年7月4日审核本公司A股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股票将于2007年7月4日停牌一天,并于发审委会议结果公布后复牌。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7月3日

股票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华盛达　编号:临 2007-025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公司正在讨论之重大事项,经讨论各方论证,存在实质性的障碍。经协商,公司决定终止该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07年7月5日复牌。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确定六个月内不再就任何重组事项进行讨论与申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7月3日